

股票简称：赛托生物

股票代码：300583

**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
创业板上市
之
上市公告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二〇二三年四月

特别提示

一、发行股票数量及价格

- 1、发行股票数量：11,641,762 股
- 2、发行股票价格：22.47 元/股
- 3、募集资金总额：261,590,392.14 元
- 4、募集资金净额：251,922,408.15 元

二、新增股票上市安排

- 1、股票上市数量：11,641,762 股
- 2、股票上市时间：2023 年 4 月 20 日（上市首日），新增股份上市日公司股价不除权，股票交易设涨跌幅限制。

三、发行对象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票自本次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自 2023 年 4 月 20 日（上市首日）起开始计算。发行对象基于本次交易所取得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股票锁定安排。锁定期结束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上市要求，不会导致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的情形发生。

目 录

特别提示	2
一、发行股票数量及价格	2
二、新增股票上市安排	2
三、发行对象限售期安排	2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上市要求，不会导致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的情形发生。	2
目 录	3
释 义	4
一、公司基本情况	5
二、本次新增股份发行情况	5
（一）发行类型	5
（二）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5
（三）发行方式	10
（四）发行数量	10
（五）发行价格	10
（六）募集资金和发行费用	11
（七）募集资金到账及验资情况	11
（八）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设立和三方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11
（九）新增股份登记情况	11
（十）发行对象	12
（十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合规性结论意见	17
（十二）发行人律师的合规性结论意见	18
三、本次新增股份上市情况	18
（一）新增股份上市批准情况	18
（二）新增股份的证券简称、证券代码和上市地点	18
（三）新增股份的上市时间	18
（四）新增股份的限售安排	18
四、股份变动及其影响	19
（一）本次发行前后前十大股东情况对比	19
（二）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2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前后持股变动情况	20
（四）股份变动对公司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20
五、财务会计信息分析	21
（一）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21
（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3
六、本次新增股份发行上市相关机构	24
七、保荐机构的上市推荐意见	25
（一）保荐协议签署和指定保荐代表人情况	25
（二）保荐机构推荐公司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的结论性意见	26
八、其他重要事项	26
九、备查文件	26

释 义

在本上市公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发行人/公司/赛托生物	指	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上市公告书	指	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
本次发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指	赛托生物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行为
国金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国浩律师	指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审计机构、立信中联、验资机构	指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东大会	指	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A股	指	在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上市公告书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Shandong Sito Bio-technology Co., Ltd.
法定代表人:	米奇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股票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代码:	300583
证券简称:	赛托生物
注册地址:	山东省菏泽市定陶区东外环路南段
办公地址:	山东省菏泽市定陶区东外环路南段
注册资本:	106,922,067 元
联系电话:	0530-2263536
传真:	0530-2263536
公司网址:	http://www.sitobiotech.com
电子信箱:	stock@sitobiotech.com
经营范围:	药品生产; 药品委托生产; 兽药生产; 新化学物质生产; 饲料添加剂生产; 药品进出口; 兽药经营; 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 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 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 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 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 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 合成材料销售; 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本次新增股份发行情况

(一) 发行类型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二) 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1、已履行的审批程序

2022年4月22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进行了授权。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十次会议、第十一次会议、第十二次会议、第十三次会议、第十四次会议、第十五次会议、第十六次审议通过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及有关事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确认了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竞价结果等相关发行事项。

2、本次发行监管部门注册过程

2023 年 3 月 9 日，发行人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3）255 号），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发行人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注册。

2023 年 3 月 29 日，发行人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51 号），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注册申请。

3、发行过程

（1）《认购邀请书》发送情况

2023 年 2 月 14 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向其与发行人共同确定的 101 名特定对象发送了《认购邀请书》，邀请上述投资者于询价日（2023 年 2 月 17 日）9:00-12:00 期间参与本次发行的认购报价。

发送认购邀请书后至询价前一日（含），因田万彪、董卫国等 12 名投资者表达了认购意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向上述投资者补充发送了《认购邀请书》。

因此，本次发行共计向 113 名投资者发送了《认购邀请书》，具体发送对象包括：已提交认购意向书的投资者 49 名、剔除关联方后发行人前 13 名股东、27 家基金公司、12 家证券公司、10 家保险机构、2 家其他机构。

经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核查，本次发行认购邀请书的发送范围符合《证券

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发行人股东大会决议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2）申购报价情况

2023年2月17日9:00-12:00，在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的全程见证下，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共收到33份申购报价单，均为有效报价。

经核查，除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及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从事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子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及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RQFII）无需缴纳保证金外，其他投资者均按《认购邀请书》要求及时足额缴纳保证金，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认购对象	报价（元/股）	认购金额（万元）	是否按时足额缴纳保证金	是否有效申购
1	廖折金	19.68	1,100	是	是
2	北京盈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盈帆花友稳健1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2.47	2,000	是	是
3	北京盈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盈帆花友稳健2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2.47	1,000	是	是
4	北京盈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盈帆花友进取1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2.47	1,000	是	是
5	何伟政	21.39	1,200	是	是
6	青岛凡益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凡益定增精选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2.89	1,000	是	是
7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9.65	2,760	是	是
8	李立峰	20	4,000	是	是
		22	3,000		
		23	2,000		
9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1.2	3,500	不适用	是
10	北京金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泰龙盛壹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2.99	1,000	是	是
11	北京金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泰吉祥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2.99	1,000	是	是
12	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国都犇富6号定增私募投资基金	20	2,500	是	是

13	知行利他私募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知行利他荣友稳健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2.47	3,500	是	是
14	知行利他私募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知行利他荣友激进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2.47	1,000	是	是
15	知行利他私募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知行利他荣友稳健三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2.47	1,000	是	是
16	刘姊琪	22.03	1,000	是	是
17	UBS-AG	22.39	1,000	不适用	是
		21.8	2,300		
18	刘福娟	22.1	1,000	是	是
		21.81	1,300		
19	杨茵	22.03	1,800	是	是
20	何慧清	20.7	2,000	是	是
21	夏同山	20.77	1,700	是	是
2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56	1,000	是	是
		19.65	2,000		
23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4.69	1,200	不适用	是
		23.69	1,700		
		22.69	2,300		
24	宁波宁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宁聚映山红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0.52	1,000	是	是
25	广东臻远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东臻远基金-鼎臻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1.25	1,000	是	是
26	曹锋	21.88	1,000	是	是
		20.66	2,000		
		19.47	3,000		
27	李天虹	20.59	2,200	是	是
		19.99	2,700		
		19.49	3,000		
28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3.69	1,020	不适用	是
		23.19	3,730		
		22.19	7,430		
29	上海丹寅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丹寅优选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2.58	1,200	是	是
30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3.71	1,250	不适用	是
		23.01	5,840		

		21.93	9,310		
31	徐国新	22.59	3,200	是	是
		21.95	5,000		
		19.5	19,800		
32	广东同茂富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同茂定增2号私募证 券投资基金	20.51	1,000	是	是
33	张建飞	22.98	2,800	是	是
		22.38	3,000		
		21.98	5,800		

(3) 获配情况

根据认购对象申购报价情况，并严格按照《认购邀请书》中规定的“申购价格优先、申购金额优先、收到《申购报价单》时间优先”的定价配售原则，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2.47元/股，申购价格在22.47元/股及以上的11名认购对象确定为获配发行对象。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为11,641,762股，募集资金总额为261,590,392.14元。本次发行最终确定的发行对象及获配股数、获配金额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对象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月)
1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59,987	37,299,907.89	6
2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599,010	58,399,754.70	6
3	李立峰	890,075	19,999,985.25	6
4	北京金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金泰龙盛壹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45,037	9,999,981.39	6
5	北京金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金泰吉祥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45,037	9,999,981.39	6
6	张建飞	1,246,105	27,999,979.35	6
7	青岛凡益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凡益 定增精选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45,037	9,999,981.39	6
8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23,587	22,999,999.89	6
9	徐国新	1,424,121	31,999,998.87	6
10	上海丹寅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丹寅优选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34,045	11,999,991.15	6
11	知行利他私募基金管理(北京)有 限公司—知行利他荣友稳健一期私 募证券投资基金	929,721	20,890,830.87	6
合计		11,641,762	261,590,392.14	-

经核查，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定价及配售过程符合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决议要求，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及本次发行的发行方案的规定。获配发行对象均在《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拟发送认购邀请书对象的名单》所列示的投资者范围内。

经核查，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及其出资方均不包括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不存在上述机构及人员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形式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情形。

（三）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股票采用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式。

（四）发行数量

根据本次发行的竞价结果，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为 1,164.18 万股，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对应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

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符合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本次发行的发行方案。

（五）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即 2023 年 2 月 15 日），本次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严格按照认购邀请书确定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程序和规则，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22.47 元/股。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的确定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符合发行人股东大会授权的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本次发行的发行方案。

（六）募集资金和发行费用

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261,590,392.14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9,667,983.99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51,922,408.15 元。

（七）募集资金到账及验资情况

2023 年 4 月 10 日，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认购资金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 2023 年 4 月 7 日止，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指定的认购资金专用账户已收到参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认购的投资者缴存的认购资金金额总计 261,590,392.14 元。

2023 年 4 月 10 日，国金证券将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上述认购款项的剩余款项划转至发行人指定账户中。

2023 年 4 月 11 日，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立信中联验字[2023]D-0017 号）。经审验，截至 2023 年 4 月 10 日止，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 261,590,392.14 元，扣减承销保荐费、审计及验资费用、律师费用等（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9,667,983.99 元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51,922,408.15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11,641,762.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240,280,646.15 元。

（八）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设立和三方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已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根据相关规定在募集资金到位一个月内，签署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九）新增股份登记情况

2023 年 4 月 13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向公司出具了《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其已受理公司本次发行新股登记申请材料，相关股份登记到账后将正式列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

（十）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对象最终确定为 11 名，分别为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金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泰龙盛壹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北京金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泰吉祥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青岛凡益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凡益定增精选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上海丹寅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丹寅优选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知行利他私募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知行利他荣友稳健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李立峰、张建飞、徐国新，不超过 35 名特定对象。

本次发行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认购对象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月）
1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59,987	37,299,907.89	6
2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599,010	58,399,754.70	6
3	李立峰	890,075	19,999,985.25	6
4	北京金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金泰龙盛壹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45,037	9,999,981.39	6
5	北京金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金泰吉祥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45,037	9,999,981.39	6
6	张建飞	1,246,105	27,999,979.35	6
7	青岛凡益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凡益 定增精选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45,037	9,999,981.39	6
8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23,587	22,999,999.89	6
9	徐国新	1,424,121	31,999,998.87	6
10	上海丹寅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丹寅优选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34,045	11,999,991.15	6
11	知行利他私募基金管理（北京）有 限公司—知行利他荣友稳健一期私 募证券投资基金	929,721	20,890,830.87	6
合计		11,641,762	261,590,392.14	-

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如下：

1、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城路 99 号 18 层

法定代表人	潘福祥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17866186P
经营范围	(一) 发起、设立和销售证券投资基金；(二) 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三)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股）	1,659,987
限售期	6 个月

2、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上海市虹口区吴淞路 619 号 505 室
法定代表人	吴林惠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577433812A
经营范围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股）	2,599,010
限售期	6 个月

3、李立峰

姓名	李立峰
国籍	中国
住址	浙江省余姚市*****
身份证号码	3302191971*****
获配数量（股）	890,075
限售期	6 个月

4、北京金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泰龙盛壹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认购对象的管理人北京金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北京金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北京市房山区北京基金小镇大厦 G 座 132
法定代表人	庞亦薇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335489901J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

	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股)	445,037
限售期	6个月

5、北京金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泰吉祥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认购对象的管理人北京金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北京金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北京市房山区北京基金小镇大厦G座132
法定代表人	庞亦薇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335489901J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股)	445,037
限售期	6个月

6、张建飞

姓名	张建飞
国籍	中国
住址	浙江省奉化市*****
身份证号码	3302241965*****
获配数量(股)	1,246,105
限售期	6个月

7、青岛凡益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凡益定增精选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认购对象的管理人青岛凡益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青岛凡益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195号9号楼1001室
法定代表人	张党
注册资本	3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2MA3C89LQ82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及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监管部门

	批准，不得从事代客理财、融资担保、吸收存款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股)	445,037
限售期	6个月

8、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住所	北京市顺义区安庆大街甲3号院
法定代表人	杨明辉
注册资本	238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6336940653
经营范围	(一)基金募集;(二)基金销售;(三)资产管理;(四)从事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五)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	1,023,587
股份限售期	6个月

9、徐国新

姓名	徐国新
国籍	中国
住址	浙江省杭州市*****
身份证号码	3301061973*****
获配数量(股)	1,424,121
限售期	6个月

10、上海丹寅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一丹寅优选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认购对象的管理人上海丹寅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丹寅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新杨公路1800弄2幢1209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杭州丹寅惠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委派代表:高骐)
注册资本	41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200625267889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获配数量（股）	534,045
限售期	6个月

11、知行利他私募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知行利他荣友稳健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认购对象的管理人知行利他私募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知行利他私募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北京市房山区北京基金小镇大厦 C 座 403
法定代表人	陈德军
注册资本	53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783MA94WN9K53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股）	929,721
限售期	6个月

参与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购报价的各发行对象在提交《申购报价单》时均作出承诺：承诺其最终认购方不包括赛托生物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也不存在上述机构及人员直接认购或通过结构化产品等形式间接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情形；不存在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向其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以及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本机构/本人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形。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最近一年不存在重大交易情况，目前也没有未来交易的安排。对于未来可能发生的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作充分的信息披露。

（十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合规性结论意见

1、关于本次发行定价过程合规性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认为：

发行人本次发行已依法取得必要授权，获得了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并获得了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

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过程完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已向深交所报送的《发行方案》的规定，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51号）和发行人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的要求。

2、关于本次发行对象选择合规性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认为：

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对认购对象的选择公平、公正，符合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次发行对象与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未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参与本次发行认购。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未向发行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且未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

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在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选择等各个方面，充分体现了公平、公正原则，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十二）发行人律师的合规性结论意见

经核查，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已经按内部决策程序取得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已获得深交所审核通过以及中国证监会注册同意；本次发行的发行过程及认购对象符合《注册办法》《发行与承销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51号）的要求；本次发行的结果公平、公正；本次发行过程涉及的《认购邀请书》《申购报价单》《股份认购协议》等文件真实、合法、有效；本次发行的新增股票上市尚需向深交所申请办理相关手续。

三、本次新增股份上市情况

（一）新增股份上市批准情况

2023年4月13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向公司出具了《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其已受理公司本次发行新股登记申请材料，相关股份登记到账后将正式列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

（二）新增股份的证券简称、证券代码和上市地点

新增股份的证券简称为：赛托生物；证券代码为：300583；上市地点为：深圳证券交易所。

（三）新增股份的上市时间

新增股份的上市时间为2023年4月20日。

（四）新增股份的限售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票自本次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自2023年4月20日（上市首日）起开始计算。发行对象基于本次交易所取得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股票锁定安排。锁定期结束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四、股份变动及其影响

（一）本次发行前后前十大股东情况对比

1、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册	股东性质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山东润鑫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060,864	25.31%
2	米超杰	境内自然人	24,448,000	22.87%
3	盐城合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362,628	5.02%
4	俊朗惠企业管理（宁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362,628	5.02%
5	米奇	境内自然人	2,960,000	2.77%
6	刘斌	境内自然人	2,016,600	1.89%
7	米嘉	境内自然人	1,800,000	1.68%
8	李立峰	境内自然人	1,580,000	1.48%
9	王治富	境内自然人	1,192,245	1.12%
10	郁金兰	境内自然人	936,500	0.88%
合计			72,719,465	68.04%

2、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假设以上述持股为基础，不考虑其他情况，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完成股份登记后，公司前十名股东示意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册	股东性质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山东润鑫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060,864	22.82%
2	米超杰	境内自然人	24,448,000	20.62%
3	盐城合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346,028	4.51%
4	俊朗惠企业管理（宁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346,028	4.51%
5	米奇	境内自然人	2,960,000	2.50%
6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募基金	2,599,010	2.19%
7	李立峰	境内自然人	2,470,075	2.08%
8	刘斌	境内自然人	2,016,600	1.70%

9	米嘉	境内自然人	1,800,000	1.52%
10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募基金	1,659,987	1.40%
合计			75,706,592	63.85%

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最终以新增股份登记到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为准。

（二）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106,922,067 股，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11,641,762 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118,563,829 股。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535,125	2.37%	14,176,887	11.9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4,386,942	97.63%	104,386,942	88.04%
三、股份总数	106,922,067	100.00%	118,563,829	100.00%

本次发行前后，山东润鑫仍为公司控股股东、米超杰先生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未对公司控制权产生影响。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前后持股变动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此次认购，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

（四）股份变动对公司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项目	发行前（元/股）		发行后（元/股）	
	2022年1-9月/2022年9月30日	2021年/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1-9月/2022年9月30日	2021年/2021年12月31日
基本每股收益	0.3851	0.3376	0.3484	0.3054
每股净资产	16.10	15.69	16.73	16.40

注 1：发行前数据源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报告、2022 年三季度财务报告。

注 2：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分别按照 202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 9 月 30 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发行后每股收益分别按照 2021 年度和 2022 年 1-9 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五、财务会计信息分析

（一）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和财务数据及指标如下（2019-2021年财务数据经审计，2022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资产总计	310,711.93	296,969.93	284,129.52	298,725.91
负债合计	133,768.59	123,769.17	114,991.62	110,049.8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6,943.34	173,200.76	169,137.90	188,676.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2,182.07	168,272.98	164,300.88	183,305.66

2、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93,295.26	120,262.27	91,318.76	96,580.04
营业成本	69,924.62	93,703.52	80,558.21	73,008.12
利润总额	5,324.08	5,428.87	-19,244.87	6,470.71
净利润	3,971.21	3,578.61	-18,961.78	4,904.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30.57	3,620.54	-17,980.72	5,530.95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24.92	22,734.93	25,460.06	5,761.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13.91	-36,148.13	-2,922.88	1,317.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64.79	-4,766.92	-14,073.28	897.95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8.20	-63.16	-216.80	21.2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08.03	-18,243.28	8,247.11	7,998.06

4、主要财务指标

(1) 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	
			基本	稀释
2022年1-9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2%	0.39	0.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1%	0.37	0.37
2021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9%	0.34	0.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9%	0.20	0.20
2020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31%	-1.68	-1.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59%	-1.73	-1.73
2019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4%	0.52	0.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0%	0.41	0.41

(2) 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流动比率 (倍)	1.07	1.02	1.21	1.60
速动比率 (倍)	0.53	0.51	0.64	0.81
资产负债率 (合并)	43.05%	41.68%	40.47%	36.84%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27.89%	30.72%	30.79%	28.25%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	16.10	15.69	15.29	17.01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年)	5.73	7.73	6.05	5.12
存货周转率 (次/年)	1.58	1.73	1.27	1.0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万元)	16,434.59	22,019.70	-1,535.43	17,867.69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 (万元)	4,130.57	3,620.54	-17,980.72	5,530.95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万元)	3,930.41	2,143.23	-18,472.29	4,373.35
利息保障倍数 (倍)	2.86	2.80	-4.66	3.08

财务指标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8	2.12	2.37	0.53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16	-1.70	0.77	0.74

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预付账款-存货)/流动负债
3.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分别以合并及母公司数据为基础)
4.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权益/期末股本总额
5.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计提减值准备前)净值
6.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计提跌价准备前)
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使用权资产折旧
8.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费用)/利息支出
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10. 每股净现金流量净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期末股本总额
11.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扣除所得税、少数股东损益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二)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资产负债整体状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总资产分别为 298,725.91 万元、284,129.52 万元、296,969.93 万元和 310,711.93 万元，总资产规模整体较为稳定，略有波动。公司的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等构成。发行人 2020 年末的总资产相比 2019 年末下降，主要是 2020 年度的净亏损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110,049.89 万元、114,991.62 万元、123,769.17 万元和 133,768.59 万元。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主要系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等。负债规模整体波动主要受应付账款金额及借款金额变动影响。

2、偿债能力分析

最近三年一期末，公司合并口径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60、1.21、1.02 和 1.07，速动比率分别为 0.81、0.64、0.51 和 0.53。最近三年，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逐年下降主要原因系：（1）报告期内，公司构建长期资产的支出金额较高，货币资金余额有所下降，另一方面应付账款和短期借款金额增加，流动负债规模

上升；（2）自 2020 年开始公司考虑整体经营环境变化，加强了存货库存管理力度，减少了原材料库存规模，流动资产规模下降，流动比率下降，速动比率已剔除存货的影响，因此下降幅度小于流动比率。

最近三年一期末，公司合并口径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6.84%、40.47%、41.68%和 43.05%，资产负债率呈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正处于战略转型期，投资建设医药中间体、兽药和成品制剂等项目，公司需要增加银行借款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及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导致公司的负债规模逐年上升。

六、本次新增股份发行上市相关机构

（一）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冉云

保荐代表人：刘彦、郭菲

项目协办人：刘柏巍

项目组成员：戴昱洲、黄启华、蒋佳达、赵士博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 1088 号紫竹国际大厦 13 层

联系电话：021-68826801

传 真：021-68826800

（二）发行人律师：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负责人：颜华荣

经办律师：王侃、蒋丽敏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老复兴路白塔公园 B 区 2 号楼、15 号楼国浩律师楼

联系电话：0571-85775888

传 真：0571-85775643

(三) 审计机构：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李金才

签字注册会计师：俞德昌、褚文静

办公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 333 号万豪大厦 C 区 10 层

联系电话：022-23733333

传真：022-23718888

(四) 发行人 2019 及 2020 年度财务数据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胡少先

签字注册会计师：金闻、吴建枫、梁志勇

办公地址：杭州市江干区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联系电话：0571-88216888

传真：0571-88216999

七、保荐机构的上市推荐意见

(一) 保荐协议签署和指定保荐代表人情况

公司已与国金证券签署了《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保荐协议》。

国金证券已指派刘彦、郭菲担任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保荐代表人，负责本次发行上市工作及股票发行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

刘彦先生：具有 10 余年投资银行从业经历，主持或参与了佛燃能源（002911）、三环集团（300408）、顺控发展（003039）等 IPO 项目，大洋电机（002249）、国元证券（000728）、中源协和（600645）、中国宝安（000009）、华工科技（000988）等再融资项目。

郭菲女士：具有 10 年投资银行从业经历，先后参与了东华测试（300354）、华懋科技（603306）、赛托生物（300583）、吉贝尔（688566）等 IPO 项目，常铝股份（002160）、华懋科技（603306）、万泰生物（603392）等再融资项目。

（二）保荐机构推荐公司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的结论性意见

国金证券在尽职调查、审慎核查的基础上，并与发行人、发行人律师及发行人会计师经过充分沟通后，认为：发行人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条件。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次发行上市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符合适用简易程序的相关要求。本次发行的股票具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条件。国金证券同意推荐发行人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

八、其他重要事项

无。

九、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文件；
- 2、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和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3、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4、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出具的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报告；
- 5、律师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法律意见书；
- 6、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
- 7、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及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之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8日



（此页无正文，为《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的签章页）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8日

